

远东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远东信评（2024）0341 号

远东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对“2024 年青海省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三期）”的信用状况进行了综合分析。经远东资信信用评级委员会审定，“2024 年青海省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三期）”的信用等级为 AAA。

特此通知



2024 年青海省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三期） 信用评级报告

远东信评（2024）0341 号



远东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Fareast Credit Rating Co., Ltd.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

11

2024 年青海省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三期） 信用评级报告

远东信评（2024）0341 号

发行要素

债券名称	发行规模	期限	信用等级
2024 年青海省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三期）	5.00 亿元	10 年	AAA

主要指标数据

单位：亿元、%

指标/年份	2021	2022	2023
地区生产总值	3,346.63	3,610.07	3,799.06
地区生产总值增速	5.7	2.3	5.3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元）	56,341	60,724	63,903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	328.76	329.10	381.34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	1,854.52	1,975.10	2,188.72
一般公共预算上级补助收入	1,499.55	1,588.63	1,726.63
政府性基金收入合计	199.29	92.58	70.33
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2,787.19	3,044.28	3,337.42
地方政府负债率	83.28	84.33	87.85
地方政府债务率	136.97	150.84	152.36

数据来源：青海省 2021~202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21~2023 年度青海省财政总决算报表。

评级时间：2024 年 11 月 15 日

分析师：胡 冰 hubing@fecr.com.cn

高永亮 gaoyongliang@fecr.com.cn

盛 麓 shenglu@fecr.com.cn

马雪莹 maxueying@fecr.com.cn

电 话：010-57277666 021-65100651

网 址：www.sfecr.com

地 址：北京市东直门南大街 11 号中汇广场 B 座 11 层
上海市大连路 990 号海上海新城 9 层

评级结论

远东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东资信”）认为青海省政治和生态战略地位突出，经济财政实力持续增强，地方债务风险可控，且能够获得来自中央政府的有力支持；“2024 年青海省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三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纳入青海省一般公共预算管理，到期不能偿还的风险极低，远东资信评定 2024 年青海省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三期）的信用等级为 AAA。

评级观点

- 战略地位突出。青海省位于我国西北内陆，是联结西藏、新疆与内地的重要枢纽，亦是我国重要的生态安全屏障，具有重要的政治和生态战略地位，中央政府支持力度大。
- 经济持续增长。青海省经济体量相对较小，但依托丰富的自然资源和良好的生态禀赋，近年来经济持续增长，世界级盐湖产业集群已具规模，清洁能源、生态旅游和绿色农业等产业发展前景良好。
- 财政实力持续增强。近年来青海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保持增长，中央政府对其支持力度大，上级补助收入规模较大且增长较快，综合财政实力持续提升。
- 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可控。青海省政府债务余额控制在国务院下达的限额内，同时青海省政府陆续出台债务管理相关制度措施，为防范和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提供了保障。
- 偿债保障措施强。本期债券偿债资金纳入青海省一般公共预算管理，青海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对本期债券的保障程度高，本期债券到期不能偿还的风险极低。

声 明

- 一、 本次评级为评级对象委托评级。除因本次评级事项使远东资信与评级对象构成受托委托关系外，远东资信及本次评级分析师与评级对象不存在任何影响评级行为独立、客观、公正的关联关系。
- 二、 远东资信及本次评级分析师已履行尽职调查与诚信尽责的义务，保证所出具的评级报告遵循了真实、客观、公正原则。远东资信依据评级对象提供或已经正式对外公布的信息，以及其他根据监管规定收集的信息，远东资信对评级信息进行审慎分析，但对相关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远东资信合理采信其他专业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但不对专业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承担任何责任。
- 三、 远东资信出具的评级结论是根据远东资信信用评级标准和程序做出的独立判断，未因评级对象和其他任何组织及个人的影响改变评级意见。
- 四、 本次评级结果自本评级报告出具之日起至受评债券到期兑付日有效，在受评债券存续期内，远东资信将定期或不定期对评级对象实施跟踪评级，根据跟踪评级情况决定维持、变更或终止评级对象信用评级。
- 五、 本评级报告对评级对象信用状况的表述和判断仅供相关决策参考，并非某种决策的结论和建议。远东资信不对任何投资者使用本评级报告所述的评级结果而出现的任何损失负责，亦不对评级对象使用本评级报告或将本评级报告提供给第三方所产生的任何后果承担责任。
- 六、 未经远东资信书面同意，本评级报告及评级结果不得用于其他债券的发行。远东资信对本评级报告的未授权使用、超越授权使用或不当使用行为所造成的一切后果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一、本期债券分析

本期债券概况

“2024 年青海省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三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发行金额 5.00 亿元，期限 10 年。还本付息方面，本期债券为记账式固定利率附息债券，每半年支付一次利息，到期一次偿还本金并支付最后一次利息。本期债券用于偿还存量债务。

本期债券对青海省债务的影响

本期债券公开发行人 5.00 亿元，为再融资债券，对青海省政府债务规模无影响，可有效延长政府债券期限、缓解政府债务到期支付压力。

本期债券偿债能力分析

根据国发〔2014〕43 号文以及财库〔2015〕68 号文，地方政府一般债券用于没有收益的公益性项目，收入及本息偿还资金纳入青海省一般公共预算管理，主要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偿还。

2023 年，青海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分别为 381.34 亿元和 3,047.53 亿元，对本期债券的保障倍数分别为 76.27 倍和 609.51 倍，青海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对本期债券的保障程度高。截至 2023 年末，青海省政府一般债务余额 2,536.88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对一般债务的覆盖倍数分别为 0.15 倍和 1.20 倍。

整体看，青海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对本期债券的保障程度高，本期债券纳入青海省一般公共预算进行管理，到期不能偿还的风险极低。

二、宏观经济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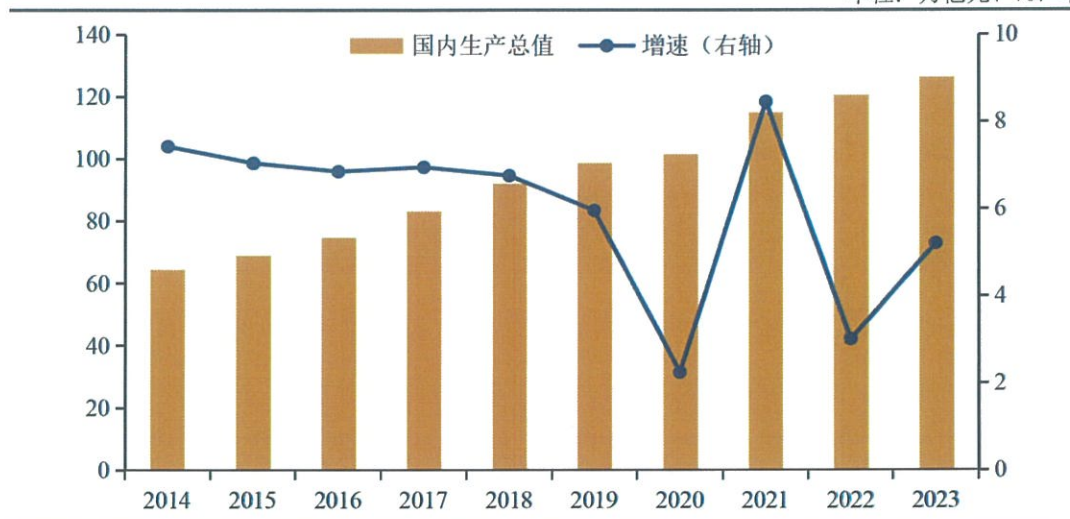
2024 年上半年我国经济总体稳定运行，但复苏基础仍需巩固，内部经济运行存在结构性矛盾并面临大国地缘政治博弈加剧的外部挑战；以高质量发展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将为我国经济发展带来新的机遇，中国经济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改变

2022 年以来，我国经济发展面临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以及美联储持续加息、国际大宗商品价格上涨等因素的影响，经济下行压力较大。2023 年随着稳经济一揽子政策和接续措施逐步落地，一揽子化债方案及万亿增发国债的出台，支撑了经济企稳回升，2023 年国内生产总值同比增长 5.2%。分季度看，一至四季度 GDP 分别同比增长 4.5%、6.3%、4.9%和 5.2%；从环比看，四季度 GDP 增长 1.0%，增长持续恢复向好。2024 年上半年 GDP 同比增长 5.0%，经济总体稳定运行，其中一季度 GDP 同比增长 5.3%，增速略高于上年四季度的 5.2%，我国经济开局起步平稳，工业生产回升幅度相对更大，是经济增长提速的主要因素；二季度 GDP 同比增长 4.7%，增速较一季度放缓

0.6个百分点，主要受到极端天气等短期因素以及房地产和耐用品消费等内需相对不足的影响。

图 1：2014~2023 年国内生产总值及其增速

单位：万亿元、%、年



资料来源：公开数据，远东资信整理

我国经济运行仍然面临房地产长周期下行、国内有效需求不足、地方政府债务压力较大、人口老龄化加速等方面的挑战。另外，美联储加息对全球经济与金融市场的负面效应尚未完全显现，大国地缘政治博弈进一步加剧，外部环境较为复杂，增加了我国经济恢复的不确定性。

我国拥有全球最完整的产业体系、日益完备的基础设施网络和超大规模市场优势，近年产业结构持续优化升级，新动能加快培育壮大，以高质量发展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将为我 国经济发展带来新的机遇。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对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做出系统部署，相关改革措施将陆续出台实施，为中国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强大动力和制度保障。我国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加大逆周期调节力度，着力扩大内需、提振信心、防范风险，有助于经济稳步回升。综合看，中国经济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改变。

三、区域经济实力

青海省位于我国西北内陆，是联结西藏、新疆与内地的重要枢纽，亦是我国重要的生态安全屏障，具有突出的政治和生态战略地位；依托丰富的自然资源和良好的生态禀赋，近年来青海省经济持续增长，世界级盐湖产业集群已具规模，清洁能源、生态旅游和绿色农业等产业发展前景良好

区域概况

青海省因境内青海湖而得名，位于我国西北内陆，雄踞青藏高原东北部，是长江、黄河、澜沧江的发源地，在维护国家生态安全中具有无可替代的战略地位。青海省是联



结西藏自治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与内地的纽带，是稳疆固藏的战略要地，境内民族文化多元，世居少数民族主要有藏族、回族、土族、撒拉族和蒙古族，民族聚居区实行区域自治。截至2023年末，青海省国土面积72.23万平方公里，下辖2个地级市、6个自治州；常住人口594万人，比上年末减少1万人，城镇人口占全省常住人口比重为62.8%，比上年末提高1.4个百分点。

生态禀赋方面，青海省是长江、黄河、澜沧江的发源地，故被称为“江河源头”，又称“三江源”，湿地面积稳居全国首位，三大河流干流出省断面水质稳定保持在Ⅱ类及以上，湟水河出省断面水质达到Ⅲ类。青海省清洁能源蕴藏丰富，光伏资源理论可开发量达35亿千瓦，风能技术可开发量达7,555万千瓦，水能资源总蕴藏量接近2,400万千瓦。截至2023年末，青海省电源总装机5,497.08万千瓦，清洁能源装机5,107.94万千瓦，占总装机的93%，新能源发电量首次超过水电成为省内第一大电源。

交通方面，截至2023年末，青海省铁路运营里程2,854公里，其中高速铁路218公里；公路通车里程8.94万公里，其中高速公路4,022公里；民航通航里程16.07万公里。根据《青海省“十四五”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规划》，到2025年，青海省综合交通网里程将突破10万公里，铁路建设和运营里程超过3,150公里，干线铁路电气化率达到100%，10个高速公路省际通道全面形成，运输机场达到10个，实现每个市州至少拥有一座运输机场。

矿产资源方面，青海省境内祁连成矿带以有色金属、石棉、煤为主，柴达木盆地北缘成矿带以贵金属、有色金属、煤炭为主，柴达木盆地以石油、天然气、盐类矿产为主，东昆仑成矿带以有色金属、贵金属矿产为主，“三江”北段成矿带以铜、铅、锌、钼等有色金属矿产为主。全省盐湖类矿产资源累计探明储量约4,000亿吨，其中，镁、钾、锂盐保有资源储量在全国排名均居首位，2023年青海省生产钾肥706万吨、占全国总产量的77%以上，碳酸锂11万吨、同比增长49.4%。

经济发展

2021~2023年，青海省地区生产总值分别为3,346.63亿元、3,610.07亿元和3,799.06亿元，经济体量相对较小。按可比价格计算，2023年地区生产总值同比增长5.3%，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387.00亿元，同比增长4.7%；第二产业增加值1,612.83亿元，同比增长4.1%；第三产业增加值1,799.23亿元，同比增长6.5%，三次产业结构由2021年的10.5:39.8:49.7调整为10.2:42.4:47.4。近年来青海省人均地区生产总值持续增长，2023年为6.39万元，同比增长5.3%。

表 1：2021~2023 年青海省主要经济指标

项目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数值	增速	数值	增速	数值	增速
地区生产总值	3,346.63	5.7	3,610.07	2.3	3,799.06	5.3
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352.65	4.5	380.18	4.5	387.00	4.7
第二产业增加值	1,332.61	6.5	1,585.69	7.9	1,612.83	4.1
第三产业增加值	1,661.37	5.4	1,644.20	-2.5	1,799.23	6.5

单位：亿元、%

项目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数值	增速	数值	增速	数值	增速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元）	56,341 ¹		60,724		63,903	
全部工业增加值	953.08	8.8	1,228.67	14.3	1,272.44	5.2
固定资产投资	--	-2.9	--	-7.6	--	-7.5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947.84	8.0	842.08	-11.2	987.73	17.3
进出口总额	31.30	36.4	43.00	35.5	48.70	20.3
三次产业结构	10.5:39.8:49.7		10.5:43.9:45.6		10.2:42.4:47.4	
常住人口（万人）	594		595		594	
城镇化率	61.02		61.43		62.80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37,745		38,736		40,408	

资料来源：青海省 2021~202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远东资信整理

青海省全部工业增加值增速较快。2023 年全部工业增加值 1,272.44 亿元，比上年增长 5.2%。在规模以上工业中，分经济类型看，国有企业增加值增长 5.1%，股份制企业增长 5.9%。分门类看，制造业增加值增长 7.8%，采矿业持平，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下降 1.4%。

青海省固定资产投资增速持续下滑。按产业分，2023 年第一产业投资同比下降 7.0%，第二产业投资同比增长 11.0%，第三产业投资同比下降 21.3%。房地产开发投资持续大幅下降，2023 年青海省房地产开发投资同比下降 32.0%，其中商品住宅投资下降 31.1%，商业营业用房投资下降 27.0%。

消费是推动青海省经济增长的重要动力，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波动较大。2023 年 2 月，青海省政府办公厅印发《青海省促进消费持续恢复升级若干举措》，提出了 22 项重点任务措施促进消费恢复升级。2023 年，青海省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较 2022 年增长 17.3% 至 987.73 亿元，增速高于全国平均水平，其中城镇消费品零售额 803.91 亿元，同比增长 17.3%；乡村消费品零售额 183.81 亿元，同比增长 17.4%。

青海省进出口总额较少，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很低，但近年来增速较快。出口产品中以机电产品、高新技术产品和碳酸钠为主，贸易对象主要包括日本、新加坡、马来西亚、韩国和越南等国家。

2024 年前三季度，青海省完成地区生产总值 2,741.19 亿元，按不变价格计算，同比增长 2.5%。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191.47 亿元，同比增长 4.1%；第二产业增加值 1,134.70 亿元，同比增长 1.3%；第三产业增加值 1,415.02 亿元，同比增长 3.2%。

产业结构

从产业结构来看，青海省以第二、三产业为主，第一产业占比较低。青海省盐湖类矿产资源、石油、天然气等矿产资源及水能资源相对丰富，近年来，青海围绕产业“四地”²建设推动传统产业稳步发展，建设生态型产业集群，培育战略新兴产业基地。

¹ 2021 年人均地区生产总值=2021 年地区生产总值/2021 年末常住人口。

² 即世界级盐湖产业基地、国家清洁能源产业高地、国际生态旅游目的地、绿色有机农畜产品输出地。



青海省第一产业以农业和牧业为主。青海省“十四五”规划提出要建成全国知名的绿色有机农畜产品示范省，优化“四区一带”农牧业发展布局，发展牦牛、藏羊、青稞、油菜、马铃薯、枸杞、沙棘、藜麦、冷水鱼、蜂产品、食用菌等特色优势产业，提升生猪生产能力。近年来，青海省粮食播种面积持续增长，其中2023年粮食总产量116.23万吨，粮食综合单产达254.1公斤/亩，均系近年来最高点；经济作物稳定增长，油料、蔬菜及食用菌、枸杞产量分别同比增长3.8%、4.4%和4.1%；畜牧业总体平稳，猪牛羊禽肉产量41.31万吨，同比增长1.1%。

青海省第二产业增加值在全国31个省中排名较靠后，其中制造业贡献较大。依托丰富的矿产资源，青海省有色金属生产加工位居全国前列，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亦对工业增加值做出较大贡献。从优势产业来看，高技术制造业和装备制造业增加值增速较快，其中2023年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的比重分别为26.1%和26.3%。青海省“十四五”规划提出，建设世界级盐湖产业基地，提高盐湖资源综合利用效率，提升碳酸锂生产规模，延伸钾产业链。

第三产业逐步成为促进青海省经济发展的重要力量。从结构来看，金融业和批发零售业对第三产业增加值的贡献较高，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增长较快，房地产业和住宿餐饮业受到宏观环境影响增速放缓。旅游资源系青海省重要的优势资源，打造国际生态旅游目的地是青海省“四地”建设的重要内容之一。

金融环境

从区域内金融资源来看，截至2023年末，青海省金融机构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7,886.92亿元，同比增长3.6%；金融机构本外币各项贷款余额7,550.24亿元，同比增长7.2%。根据《青海省金融运行报告（2024）》，2023年末青海省共有各类金融机构网点1,167家，银行业金融机构资产总额10,407.0亿元，余额同比增长5.3%。2023年，青海省以完善金融机构长效机制为核心，制定八项工作机制，引导金融机构主动下沉服务，助力小微企业发展。截至2023年末，青海省普惠小微企业贷款余额425.0亿元，同比增长21.3%，高于各项贷款增速14.2个百分点。

信用风险情况方面，根据《青海省金融运行报告（2024）》，2023年全省银行业金融机构不良贷款实现“双降”。2023年末，全省金融机构不良贷款余额134.5亿元，较年初减少3.9亿元；不良贷款率1.77%，较年初下降0.18个百分点，不良率整体处于较低水平。35家地方法人银行机构不良贷款余额42.6亿元，同比增长0.13%；平均不良贷款率2.87%，较年初下降0.11个百分点；不良资产余额50.2亿元，同比增长12.9%，平均不良资产率2.1%，较年初下降0.2个百分点。全省企业新增债务融资工具18亿元，兑付资金80亿元，省内金融机构承销的债务融资工具均实现顺利兑付。

金融基础设施建设方面，青海省创新“三联评、三联动”信用主体评定方式，健全由村委会、社区、金融机构信贷员共同组成的信用评定机制。2023年，累计创评66.0万信用用户，评定信用新型农业经营主体1.37万家。截至2023年末，青海省无抵押无担保的信用用户贷款余额337.0亿元，信用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贷款余额15.9亿元。

政府治理

近年来，青海省以营商环境建设为抓手，加大各类条例推进力度，提高政务服务效率，不断推动政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进一步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2023年，青海省持续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印发的《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及《青海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将“优化营商环境”纳入全省目标（绩效）责任考核，压实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职责，提高行政效率；制定《2023年度青海省营商环境评价工作方案》，启动2023年度全省营商环境评价，对8个市州、45个县市区（行委）、西宁经济技术开发区、柴达木循环经济试验区、海东工业园区、青海省零碳产业园区等4个园区实行“全覆盖”评价，推动营商环境改善纵深推进；印发《青海省优化营商环境督查激励实施办法》，建立督查激励机制，多措并举更大力度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近年来，青海省政府及时披露各项政务信息，信息透明度水平较高。2023年，青海省通过省政府门户网站、“青海政务”双微客户端及时规范发布各类政策文件信息200余条、省政府重大政务活动信息6,000余条，各项政策措施第一时间得到发布传达。同时，省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发布、互动交流、解读回应功能提升，聚焦统筹公众关注的各类经济社会发展问题，不断提升解读实效，2023年，青海省通过省政府门户网站及“青海政务”双微平台发布重大政策部门解读信息120余篇，积极助推政策落实。青海省持续加强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常态化监管，确保信息发布的准确性、严肃性和权威性，政府平台建设和信息管理不断加强。

近年来，青海省积极拓展对外合作空间，质量规模稳步提高。同时，积极拓展与共建“一带一路”国家和地区、日韩、欧盟等投资贸易合作，不断开拓拉美、非洲等地区市场。《青海省进一步做好利用外资工作20条措施》等支持措施出台，亦对青海省对外开放形成政策指引。2023年，第二十四届中国·青海绿色发展投资贸易洽谈会、第三届中国（青海）国际生态博览会、“一带一路”清洁能源发展论坛成功举办，招商引资到位资金568亿元；开行国际货运班列154列，外贸进出口总值同比增长20.3%，其中对共建“一带一路”国家进出口总额33.1亿元，同比增长19.7%，对外经济交流合作成效显著。

四、财政实力

近年来，青海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保持增长，但受限于区域经济发展状况，财政收入规模较小；青海省战略地位、生态环境等重要性突出，持续得到中央政府有力的财政补助支持，有效增强了地方政府的财政实力

青海省财政实力较弱，财政收入规模在全国各省（直辖市）中处于较低水平，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政府性基金收入合计和国有资本经营收入规模相对较小，上级补助收入是青海省财政收入的重要来源，规模较大。近年来，青海省财政收入整体保持增长，财政实力整体有所增强。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

近年来，青海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持续增长，2021~2023年分别为328.76亿元、329.10亿元和381.34亿元。青海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由税收收入和非税收入构成，以税收收入为主，2021~2023年税收收入分别为234.73亿元、255.84亿元和282.97亿元，占当期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的比重分别为71.40%、77.74%和74.20%，收入质量较好。从具体税种来看，青海省税收以增值税、企业所得税和资源税为主，非税收入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专项收入和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等为主。

表 2：2021~2023 年青海省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单位：亿元、%

项目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	328.76	329.10	381.34
其中：税收收入	234.73	255.84	282.97
非税收入	94.04	73.27	98.37
上级补助收入	1,499.55	1,588.63	1,726.63
其中：返还性收入	36.12	36.24	36.24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271.60	1,395.29	1,508.52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91.83	157.09	181.86
一般债务收入	384.68	345.94	460.59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2,530.26	2,704.89	3,047.5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	1,854.52	1,975.10	2,188.7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2,530.26	2,704.89	3,047.53
财政平衡率	17.73	16.66	17.42

资料来源：2021~2023 年度青海省财政总决算报表，远东资信整理

青海省政治和生态战略地位突出，能够持续得到中央财政的大力支持，上级补助收入规模较大，是青海省财政收入的重要来源。2021~2023年，青海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中上级补助收入分别为1,499.55亿元、1,588.63亿元和1,726.63亿元，占当期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的比重分别为59.26%、58.73%和56.66%；上级补助收入中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的占比高，2023年所占比重达87.37%。远东资信认为，未来上级补助收入仍将是青海省区域财力重要及稳定的支撑。

2021~2023年，青海省“三保”支出和科技攻关、粮食安全、乡村振兴、生态环保等刚性支出整体增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分别为1,854.52亿元、1,975.10亿元和2,188.72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分别为2,530.26亿元、2,704.89亿元和3,047.53亿元，规模持续上升。2021~2023年，青海省财政平衡率分别为17.73%、16.66%和17.42%，收支平衡主要依赖于上级转移支付。

总体看，近年来青海省获得中央补助收入规模较大，中央对青海省财政支持能够有效增强青海省政府财政实力。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

青海省政府性基金收入合计主要来自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近年来，国内房地产行业出现调整，青海省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大幅下滑，政府性基金收入合计随之

下降；2021~2023年，青海省政府性基金收入合计规模分别为199.29亿元、92.58亿元和70.33亿元，下降明显；同期，政府性基金支出合计分别完成258.80亿元、206.91亿元和136.82亿元，支出主要为城乡社区事务支出等。

表 3：2021~2023 年青海省政府性基金收支构成情况

单位：亿元

项目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政府性基金收入合计	199.29	92.58	70.33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70.96	67.59	45.33
专项债务收入	123.02	149.67	110.09
政府基金上级补助收入	5.23	6.25	9.96
上年结余	55.20	32.89	49.80
调入资金	1.75	40.33	18.88
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	384.50	321.73	259.05
政府性基金支出合计	258.80	206.91	136.82
其中：城乡社区支出	153.89	63.75	41.30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58.86	62.26	72.27
调出资金	33.87	2.76	14.82
年终结余	32.89	49.80	35.14
上解上级支出	0.07	--	--
政府性基金支出总计	384.50	321.73	259.05

资料来源：2021~2023 年度青海省财政总决算报表，远东资信整理

总体看，青海省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为政府性基金收入合计的主要来源，受房地产市场影响波动较大。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对青海省财政收入起到一定补充作用。2021~2023年，青海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波动上升。

表 4：2021~2023 年青海省政府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单位：亿元

项目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0	1.62	2.26
国有资本经营支出	0.85	0.67	1.83

资料来源：2021~2023 年度青海省财政总决算报表，远东资信整理

五、偿债能力

近年来青海省政府债务持续增长，政府负债率和债务率有所上升，债务负担较重；青海省政府陆续出台债务管理相关制度，为防范和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提供有效保障，整体政府性债务风险可控

债务负担

2021~2023年末，青海省政府债务余额分别为2,787.19亿元、3,044.28亿元和3,337.42亿元，增速分别为13.56%、9.22%和9.63%，政府债务余额持续增长。在债务限额方面，

经国务院批准，2023年末青海省政府债务限额为3,365.90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2,546.50亿元，专项债务限额819.40亿元，地方政府债务余额控制在政府债务限额以内。

表 5：2021~2023 年末青海省政府债务余额及限额明细

单位：亿元

项目	2021 年末		2022 年末		2023 年末	
	余额	限额	余额	限额	余额	限额
全省						
政府债务	2,787.19	3,074.70	3,044.28	3,260.70	3,337.42	3,365.90
其中：一般债务	2,153.89	2,296.90	2,323.56	2,461.90	2,536.88	2,546.50
专项债务	633.30	777.80	720.72	798.80	800.54	819.40
省本级						
政府债务	1,707.64	1,800.27	1,846.55	1,925.87	1,927.33	1,930.80
其中：一般债务	1,554.90	1,622.53	1,662.45	1,725.54	1,733.32	1,733.67
专项债务	152.74	177.74	184.10	200.34	194.01	197.13

资料来源：2021~2023 年度青海省财政总决算报表、2021~2023 年度青海省本级财政总决算报表，远东资信整理

从政府层级来看，2021~2023年末青海省本级债务余额分别为1,707.64亿元、1,846.55亿元和1,927.33亿元，分别占全省政府债务余额的61.27%、60.66%和57.75%，青海省政府债务主要集中在省本级，但近年来省本级债务余额占比持续下降，地市级债务余额占比有所增长。

从债务规模来看，2023年末青海省政府债务余额在全国各省（直辖市）中排名靠后，但相对于青海省的经济总量和财政收入来看，债务负担较重。2021~2023年末，青海省政府负债率³分别为83.28%、84.33%和87.85%，青海省政府债务率⁴分别为136.97%、150.84%和152.36%，政府负债率和债务率均持续增长。

债务控制和风险防范

青海省政府高度重视债务管理工作，积极采取措施完善政府性债务管理制度，防范和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

近年来青海省政府不断建立健全债务管理制度机制，规范政府债务举借程序；严格政府债务限额和预算管理，将债务相关指标纳入考核体系；建立地方政府性债务应急处置机制，提高风险化解和处置能力；制定政府投资管理办法，严格控制债务高风险地区新增政府投资项目。通过上述举措，妥善处理存量债务、严控新增债务。

表 6：青海省政府近年出台的政府性债务管理政策情况

政策	时间	主要内容
青海省关于深化政府性债务管理改革的意见	2015 年 4 月	严格规定了举借权限、举借主体、举借程序和举借规模；地方政府债务规模实行限额管理，政府债务作为硬指标纳入市（州）、县和省级部门领导班子年度目标责任考核体系
青海省地方政府	2016 年 5 月	综合利用各项风险指标，定期对各地债务风险进行测算，评估全

³ 地方政府负债率=政府债务余额/地区生产总值*100%。

⁴ 地方政府债务率=政府债务余额/综合财力*100%。其中，综合财力=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政府性基金收入合计+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性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转移性收入+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政策	时间	主要内容
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暂行办法		省各地债务风险状况，进行风险提示通报。责成高风险地区制定债务风险化解规划和政府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
青海省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	2017 年 4 月	明确政府性债务应急处置的适用范围，建立分级响应机制，实施分类应急处置，明确相应工作程序，严格落实责任追究，提前妥善做好政府性债务风险事件应急的政策储备。督促列入风险预警范围的地方各级政府制订落实中长期债务风险化解规划和应急处置预案
青海省政府性债务管理办法	2018 年 5 月	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职责分工、债务举借、预算管理、资金使用、债务偿还、融资平台及金融机构管理、规范 PPP 和政府购买服务、风险防控等作出了明确规定
青海省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暂行办法	2022 年 1 月	规范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管理，推进专项债券资金提质增效，防范政府债务风险
青海省政府投资管理办法	2023 年 11 月	严格规定政府及其有关部门不得违法违规举借债务筹措政府投资资金，严格控制债务高风险地区新增政府投资项目

资料来源：公开资料，远东资信整理

六、外部支持

在我国现行的行政体制下，上级政府对下级政府的控制力较强，由于地区经济发展不平衡，上级政府在政策、财力和规划等方面给予下级地方政府支持，有利于提升地方政府的信用水平。

随着“一带一路”、西部大开发、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国家战略深入实施，青海省维护国家生态安全的地位和责任持续强化，连南接北、承东启西大通道优势和纽带功能日益提升，稳藏固疆战略支撑功能更加凸显。青海省具有突出的政治和生态战略地位，可持续获得中央政府的有力支持。

七、评级结论

综上，远东资信评定“2024 年青海省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三期）”的信用等级为 AAA。

跟踪评级安排

根据国际惯例与监管部门的要求，远东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东资信”）将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每年对本期债券进行跟踪评级，持续揭示其信用状况变化。远东资信将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对其风险程度进行全程跟踪监测，密切关注地方经济状况、财政收支状况、地方政府债务状况及相关信息。



附录 1 青海省经济、财政及债务数据

单位：亿元、%

项目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地区生产总值	3,346.63	3,610.07	3,799.06
全部工业增加值	953.08	1,228.67	1,272.44
固定资产投资增速	-2.9	-7.6	-7.5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947.84	842.08	987.73
进出口总额	31.30	43.00	48.70
常住人口（万人）	594	595	594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37,745	38,736	40,408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	328.76	329.10	381.34
其中：税收收入	234.73	255.84	282.97
非税收入	94.04	73.27	98.37
一般公共预算上级补助收入	1,499.55	1,588.63	1,726.63
一般债务收入	384.68	345.94	460.59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	1,854.52	1,975.10	2,188.72
财政平衡率	17.73	16.66	17.42
政府性基金收入合计	199.29	92.58	70.33
政府性基金支出合计	258.80	206.91	136.82
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2,787.19	3,044.28	3,337.42
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2,153.89	2,323.56	2,536.88
专项债务余额	633.30	720.72	800.54
地方政府负债率 ⁵	83.28	84.33	87.85
地方政府债务率 ⁶	136.97	150.84	152.36

资料来源：青海省 2021~202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21~2023 年度青海省财政总决算报表，远东资信整理

⁵ 地方政府负债率=政府债务余额/地区生产总值*100%。

⁶ 地方政府债务率=政府债务余额/综合财力*100%。其中，综合财力=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政府性基金收入合计+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性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转移性收入+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附录 2 评级模型

本次评级适用评级方法与模型

中国地方政府债券信用评级方法（FECR-DFZFZQ-V01-202312）

评级要素	指标名称	权重	档位
经济实力	经济发展潜力与可持续性	25.00%	4
	人均 GDP/全国平均 GDP	15.00%	3
财政收支	一般预算收入	15.00%	1
	税收收入/一般预算收入	15.00%	1
	财政平衡率	15.00%	6
债务水平	债务率	15.00%	4
区域信用状况			AAA
其他因素调整			无
评级模型级别			AAA

注：最终评级结果由信评委投票决定，可能与评级模型级别存在差异。



附录3 地方政府债券信用级别释义

等 级	含 义
AAA	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AA	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
A	偿还债务能力较强，较易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较低。
BBB	偿还债务能力一般，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较大，违约风险一般。
BB	偿还债务能力较弱，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很大，有较高违约风险。
B	偿还债务的能力较大地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很高。
CCC	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度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极高。
CC	基本不能偿还债务。
C	不能偿还债务。

注：AAA 级可用“-”符号进行微调，表示信用等级略低于本等级；AA 级至 B 级可用“+”或“-”符号进行微调，表示信用等级略高于或低于本等级。

